

信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信巩办字〔2023〕17号

关于成立信丰县乡村工匠培育 工作推进小组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驻县有关单位，各有关人民团体：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乡村人才振兴的重要指示，根据《关于印发〈关于推进乡村工匠培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赣乡振字〔2023〕10号）精神，积极落实省市关于推进乡村工匠培育工作的安排部署及乡村人才振兴的相关要求，加强乡村工匠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成立信丰县乡村工匠培育工作推进小组，其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黄运红 县乡村振兴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邓泽明 县乡村振兴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飞虎 县教体局党组副书记

涂晓夏 县工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田轶群 县人社局党组成员、就业中心主任

彭世财 县住建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叶兆富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钟建梅 县文广新旅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巫红红 县妇联副主席

成 员： 王均华 县乡村振兴局社会扶贫股股长
张焕祥 县教体局干部
曾胜华 县工信局干部
李淑萍 县人社局职建股股长
肖承彬 县住建局村镇办负责人
朱小玲 县农业农村局人事股负责人
张子洋 县文广新旅局办公室干部
黎飞燕 县妇联干部

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县乡村振兴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邓泽明同志兼任，县乡村振兴局社会扶贫股股长王均华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协调办公室日常工作。因人事变动或分工调整造成人员变化，由相应人员自行递补，不再另行发文。

信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9月19日

信丰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9月19日印发